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的邀請或招攬要約，或邀請訂立協議以進行任何該等事宜，亦不被視作邀請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任何要約。

本公告並非亦不構成於美國(包括其領土和屬地、美國任何州份和哥倫比亞地區)出售證券的要約或邀請。本公告或其任何內容或其副本亦不得攜進美國境內或於美國境內直接或間接派發。除非有關證券根據證券法或美國的任何其他適用證券法律辦理登記或獲得豁免遵守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其他適用證券法律的登記規定，否則有關證券未曾亦不會根據經修訂的1933年《美國證券法》(「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其他適用證券法律登記，且不得於美國提呈發售、出售或以其他方式轉讓。任何在美國提呈的證券公開發售必須由本公司刊發招股說明書，當中須載列本公司及管理層以及財務報表的詳細資料。本公司並無計劃在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ZHONGAN ONLINE P & C INSURANCE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並以「ZA Online Fintech P & C」在香港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6060)

完成配售新H股

整體協調人、配售代理及資本市場中介人

**J.P. Morgan Securities
(Asia Pacific) Limited**

**中國國際金融
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摩根士丹利
亞洲有限公司**

董事會欣然宣佈，已根據配售協議之條款及條件於2025年7月4日完成配售事項。配售協議所載之所有先決條件已達成。

茲提述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26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配售215,000,000股新H股(「配售事項」)。除非另行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配售事項完成

董事會欣然宣佈，配售協議所載之所有配售事項先決條件已達成(包括取得上市委員批准配售股份上市及買賣)，且配售事項已於2025年7月4日完成(「完成」)。

於2025年7月4日，合共215,000,000股新H股分別佔經配發及發行之配售股份擴大後已發行H股數目的約13.15%及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12.76%，已由本公司按每股配售股份18.25港元的配售價成功配發及發行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而該等承配人均為獨立專業人士、機構及／或其他投資者，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配售事項完成後的股本變動

由於發行配售股份，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由1,469,812,900股股份增加至1,684,812,900股股份。於完成後，已發行H股總數由1,419,812,900股H股增加至1,634,812,900股H股，未上市內資股數目維持不變，為50,000,000股未上市內資股。

緊接完成前及緊隨完成後本公司的股權結構如下：

股東	緊接完成前		緊隨完成後	
	股份數目	估已 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股份數目	估已 發行股份 總數百分比
未上市內資股				
核心關連人士	—	—	—	—
其他未上市內資股持有人	50,000,000	3.40	50,000,000	2.97
已發行未上市內資股總數	50,000,000	3.40	50,000,000	2.97
H 股				
承配人	—	—	215,000,000	12.76
核心關連人士	231,000,000	15.72	231,000,000	13.71
公眾 H 股股東	1,188,812,900	80.88	1,188,812,900	70.56
已發行 H 股總數	1,419,812,900	96.60	1,634,812,900	97.03
已發行股份總數	1,469,812,900	100.00	1,684,812,900	100.00

附註：由於百分比數字四捨五入至小數點後兩位，上表所列百分比數字的總和未必等於所示相關小計或百分比數字的總和。

所得款項用途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假設所有配售股份已悉數獲配售，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預計合共為 3,923.8 百萬港元，而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扣除佣金及估計開支後)預計合共約為 3,895.8 百萬港元。

配售事項已獲悉數配售。本集團擬將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用於補充本集團資本以支持其業務發展，其中(i)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60% (或約2,337.5百萬港元) 擬由本公司用於其保險承保及資產管理業務，預期將於2025年12月31日前悉數動用；(ii)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30% (或約1,168.7百萬港元) 擬由本集團用於支持其在金融科技創新領域的投入，預期將於2026年12月31日前悉數動用；及(iii) 配售所得款項淨額的10% (或約389.6百萬港元) 擬用於一般企業用途，預期將於2025年12月31日前悉數動用。

有關配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該公告。

承董事會命
眾安在綫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尹海

中國上海，2025年7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姜興先生及李高峰先生，五名非執行董事歐亞平先生、史良洵先生、張爽先生、歐晉羿先生及尹海先生，以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歐偉先生、鄭慧恩女士、陳詠芝女士及蔡朝暉先生。

* 僅供識別及以「**ZA Online Fintech P & C**」在香港經營業務